



**洛陽欒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3)

## **股東周年大會表決票匯總結果**

洛陽欒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二零零八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南省洛陽市洛南新區開元大道中段鉬都利豪國際飯店國際會議廳舉行。

本公司於股東周年大會當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為4,876,170,525股，此乃股東有權出席並可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股東周年大會並無否決或修改決議案的情形，亦沒有其他業務提交股東周年大會表決。所有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本公司股東及授權委託代理人共持有3,745,599,296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76.81%。

股東周年大會的召開符合中國公司法的要求及本公司章程的規定。股東周年大會由本公司董事長段玉賢先生主持。

股東周年大會的所有議案均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並均已獲得股東通過。已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所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		贊成票	%	反對票	%
<b>I.</b>	<b>由於以下各議案所獲得的贊成票數分別超過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就各議案有權投票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二分之一，下列議案以普通決議案通過：</b>				
1.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董事會報告。	3,741,601,296	99.9998%	6,000	0.0002%
2.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監事會報告。	3,741,601,296	99.9998%	6,000	0.0002%
3.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	3,741,601,296	99.9998%	6,000	0.0002%
4.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利潤分配方案、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派發方案。	3,745,593,296	99.9998%	6,000	0.0002%
5.	審議及批准授權董事會全權酌情處理一切有關本公司派發二零零八年中中期股息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決定是否派發二零零八年中中期股息)。	3,745,592,296	99.9998%	7,000	0.0002%
6.	審議及批准續聘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分別為本公司二零零八年的境內及境外核數師，任期至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745,592,296	99.9998%	7,000	0.0002%
7.	審議及批准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二零零八年酬金。	3,745,591,296	99.9998%	8,000	0.0002%

決議案		贊成票	%	反對票	%
<b>II.</b>	<b>由於以下議案所獲得的贊成票數分別超過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就此議案有權投票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下列議案以特別決議案通過：</b>				
8.	為增加本公司在營運上之靈活性及效率，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20%及已發行H股20%之新增內資股及新增H股，並授權董事會對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之相應修訂，以反映配發或發行股份後之新股本架構。	3,647,717,397	97.3868%	97,879,899	2.6132%

上述決議案的全文載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內。執業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獲委聘為股東周年大會的監票人。投票結果須由執業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覆查。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僅限於應本公司要求的若干程序，以確定本公司編製的投票結果匯總表是否與由本公司收集並向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提供的表決票相符。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香港審閱業務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Review Engagements)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而進行的鑒證業務，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也不會就與法律解釋或投票權有關的事宜作出確認或提出意見。

## 派發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

董事會現通知本公司股東派發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的詳情如下：

本公司將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28元(含稅)及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0.03元(含稅)予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該等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將按緊接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前一個曆週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中位價的平均價計算。

本公司將在香港委任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並會將已宣派的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支付予收款代理人，以待支付H股股東。收款代理人將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六日或前後支付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支票將以平郵方式寄予H股股東，郵誤風險由H股股東承擔。

承董事會命  
**段玉賢**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洛陽，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段玉賢先生、李朝春先生、吳文君先生、李發本先生及王欽喜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玉峰先生及許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紹金先生、高德柱先生、古德生先生及吳明華先生。

\* 僅供識別